

证券代码：831716

证券简称：金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聊城金新建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聊城金新建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转让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5 月 6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暂停转让，直至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后恢复转让。若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、5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》、《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、2019-008）。公司目前正在进行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及编制复核工作，预计将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。

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聊城金新建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3 日